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4-003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君亭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86号）核准，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13.5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2.2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952,400.00 元（已扣除应付未付的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 28,500,000.00 元），扣除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其他费用等发行费用 29,198,963.28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8,753,436.72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全部划入指定账户，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众环验字(2021)021003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

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签字后，方可予以付款；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其下属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各方均履行了前述监管协议，未出现违约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331066110018170321265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71909391510158	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以上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其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